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法治路1號
承辦人：書記 蔡沐恩
電話：(03)3386021~1130
電子信箱：001301@tyde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環綜字第11300382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30306I_1130038228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謹訂於113年5月25日及5月26日辦理「埤塘生態環境教育課程」第二梯次，敬請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期望能透過培訓課程，提升在地講師的知識水平及環境永續的認知，有助於推廣本市埤塘的重要性與價值特色，同時也能促進在地文化的傳承與發展。

二、旨揭課程辦理說明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5月25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及5月26日下午1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郭元益糕餅博物館桃園楊梅館會議室(326桃園市楊梅區青年路9巷3號)。

三、隨函檢附課程議程及參與名單供參。

四、活動相關諮詢請洽本局委辦單位：新泰環境事業有限公司，諮詢專線(03)3579202、0933-295-452張先生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大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長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、

學務處 113/05/08 09:29



1130006067

有附件

桃園市楊梅區四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三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潛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新泰環境事業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